



中西區家長教師會聯會

Federation of Parent-Teacher Associations of the Central and Western District

通訊地址：香港 郵政總局 郵政信箱 8459 號
傳真：2875 0857 電郵：fpta_cw@hotmail.com

Mailing: Hong Kong General Post Office, GPO Box No. 8459
Fax: 2875 0857 e-mail: fpta_cw@hotmail.com
Letter Ref: 23June05

立法會 CB(2)2141/04-05(01)號文件

「中學教學語言」及「中一派位機制」意見書

致：立法會

教育事務委員會 主席 楊森議員

「中學教學語言」及「中一派位機制」這兩項新修訂的教育政策極受家長關注，亦甚具爭議，原因是上述兩項新修訂的教育政策對學子的學習機會，影響極為深遠。因此，本會於 2005 年 5 月中，向本區十七所小學派發問卷以作調查，對象是小一至小六家長。本會共發出約 10000 份問卷，收回約 6700 份問卷，而其中約一成的問卷，家長均以自身的文字寫出他們對上述兩項新修訂的教育政策的意見。從家長對新修訂政策的熱烈回應及積極的表達，毫無疑問，家長最終是希望 貴工作小組在制定政策時，除本著教育改革的新思維外，亦應接受家長的意見，建立家、校、局和諧合作的夥伴關係，在一連串教育改革的艱辛路上，共同為莘莘學子創做一個優質的學習環境。

問卷調查結果詳列如下：

(甲) 「中學教學語言」

(一) 問卷調查結果：

1. 63%的家長認同學生必須具備足夠的英語學習能力才可接受英語授課，68%家長認同老師用英語作為授課媒介是英語教學的先決條件；
2. 66%的家長同意母語教學會更有效促進師生的課堂溝通和學生學習；但是
3. 77%家長認為中學用英語授課較容易銜接大學及專上教育課程，亦有 79%家長認為英中可提供較佳的英語學習環境；再者
4. 57%家長不同意未達標準的英中必須轉為中中，而毋須考慮校方有否提升學生的英語學習能力。只有 46%家長同意以英語授課的學校須有 85%或以上的學生具備以英語學習的能力，在反對的意見中，約 550 名家長建議可將標準降至 70%，亦有 351 位家長建議 50%；
5. 有關語言授課、學生學習能力、課堂溝通及課程銜接等問題，家長的選擇都非常明顯，數據差距很大。但問到用英語授課學校須有 85%或以上學生具備英語學習能力，及 2008 年 9 月開始實施新修訂的「教學語言」時，「同意」及「不同意」的差距大幅收窄，其中以 85%或以上學生具備以英語學習能力一題的差距最少，而在反對的意見中，家長多數建議用英語授課的學校，可降低學生具備以英語學習的能力比率至 70%即可。而 2008 年 9 月開始實施新修訂的「教學語言」這



問題中，有近 60% 家長填「無意見」，在 13% 反對的意見中，有 242 家長建議於 2010 年才推行。

(二) 「中學教學語言」之家長意見摘錄：

6. 英語授課是更有效讓學生掌握運用英語的能力以便銜接大學或海外升學課程；
7. 評估學生英語學習能力應以數年的平均表現計算，亦應設有上訴機制。今天評估能力不能接受英語學習的學生，並不表示他們明天不能；
8. 家長不知道如何厘定學生能否有足夠英語學習的能力；
9. 應加強培訓及提升以英語授課老師的能力，能否接受英語授課，不是單看學生的能力，對沒有足夠學習英語能力的學生，更應加強培訓；
10. 「教學語言」應由學校自行決定，政府不應強加管制；
11. 為加強英語水平及學生學習英語能力，應從小開始用英語授課，如須在課堂上加強溝通，老師可用中文作輔助；
12. 可加入會考英文科的成績作為學校可否成為英中的準則；
13. 不應設轉車制度，應作校內作分流，因材施教，未達 85% 標準而要轉車，對「一條龍」的英中學校不公平；
14. 新修訂的「教學語言」政策，只會令英語水平下降，使香港缺乏競爭力，失去國際都會的實力，不贊成新修訂的中學教學語言政策；
15. 在新修訂的「教學語言」開始前，應為就讀小學的學生開始準備，使他們能融入新機制；
16. 建議學校無須選定只用英語或只用母語教學，其實可考慮選用英文課本，但用英語及母語在課堂上，實施雙語教學，使中學生更容易適應本地大學或海外大學課程，亦可保持國際都會的優勢。而適當靈活使用母語可補教師及學生英語能力的不足，長遠發展則須加強教師用英語授課的能力。
17. 太多教育政改，措施萬變，天天新款，令人喘不過氣，所有措施應持之以恆(最少要有五至十年)，而不是朝令夕改。不停改，令老師、家長、同學一起受苦；



18. 中中的英語考核應該和英中的等級相同，同時提升英語能力不應只限於中中或英中。
19. 讓學校自行決定那些學科用那種教學語言，或英或中，或英中共用，毋須限制全面母語教學，或全面英語教學，母語教學雖更易表達及理解，但亦不用一刀切去界定中中還是英中，過往學校於不同科目亦有自主權選擇以英語還是母語授課；
20. 學校是培育學生的地方，教學應用母語或英語，其實最好由學校自行決定，因每校的教學方法總有它的長處，家長亦可以因學校的教學理念為子女選擇學校。若以學生的成績來決定學校是中中或英中是不切實際的。這只會令教師感到沒有穩定的教學環境和安全感，亦因轉車而徬徨不安。學生須要是教師的投入教學，若教師在教學上憂慮不安，試問教學又何來質素呢？

(乙) 「中一派位機制」

(一) 問卷調查結果：

1. 54%家長同意中學預留 30%學額作為自行分配之用，但亦有約 23% 家長表示不同意，其中有表達建議的家長中，以預留 50%學額作為自行分配之用較多；
2. 72%家長同意於自行分配期間可選擇 2 間學校，但亦有 436 位家長建議可選擇 3 間學校；
3. 60%的家長贊成於統一派位撥出學額作為「不受學校網限制的學校選擇」，有 38%家長同意撥出 10%的學額作分配的安排，亦有 370 位家長建議增加學額至 20%；
4. 51%家長不同意採用現有的「中一入學前測驗」的成績作為調整學生派位的準則，28%家長同意，21%家長表示無意見；
5. 78%家長贊成於進行統一派位前公佈自行分配階段的取錄結果，只有 6%家長不同意，15%家長表示無意見；
6. 45%家長同意保留 3 個派位組別，但亦有近 682 位家長建議改回以前的 5 個派位組別，而近 37%家長就此題目選擇「無意見」；

7. 47%家長不同意利用隨機編號作為決定同一組別學生獲分配學校的先



中西區家長教師會聯會

Federation of Parent-Teacher Associations of the Central and Western District

通訊地址：香港 郵政總局 郵政信箱 8459 號
傳真：2875 0857 電郵：fpta_cw@hotmail.com

Mailing: Hong Kong General Post Office, GPO Box No. 8459
Fax: 2875 0857 e-mail: fpta_cw@hotmail.com
Letter Ref: 23June05

後次序安排，29%選擇無意見，只有 24%家長同意；

8. 新修訂的中一派位最早於 2007 年 9 月實施只得到約 27%家長同意，而有 59%的家長表示「無意見」，亦有約 240 位家長建意於 2010 年才實施。

(二) 「中一派位機制」之家長意見摘錄：

9. 取消地區派位限制，以個人成績為派位基礎；
10. 恢復升中試，考核中、英、數三科，以個人成績先後次序派位；
11. 反對採用「中一入學前測驗」作為調整來屆學生的校內成績，別人的成績不可用來決定自己的派位結果，自己的努力得來的成績，亦不可給別人享用；
12. 必須公開派位機制及有關的進程序；
13. 中一派位的隨機編號是絕對不公平；
14. 自行分配學位結果須於統一派位前公佈，可令家長知道結果而不須再參加統一派位，教統局亦不須浪費人力及行政上的資源；
15. 部分家長表示現行的教育制度有些不合時宜了。升中派位令家長及學生十分焦慮，故須於自行分配學位及統一派位後，各自公佈結果。統一派位只適用於自行分配學位中未能取得學位之學生，這既可減輕家長及同學的壓力，亦可節省教統局的人力和物力資源。

(丙) 本會總結問卷調查結果，並詳列以下建議：

1. 「母語教學」確能在課堂上加強老師和學生的溝通，但家長堅信從小培育學生學習英語及有良好的英語學習環境，更能提升學生學習英語的能力，故教統局須投放資源培訓老師，提升老師以英語授課的能力，此外亦應投放資源予學校，無論中中或英中，讓學校更有效地改善現有的英語教學環境。
2. 為保持香港成為「國際都會」的優勢，提升香港的競爭力，英語水平絕不可下降，故此教統局不應減少現有的英中數目，相反，如有中中達標時，應讓中中轉為英中，以便增加英中的數目。



中西區家長教師會聯會

Federation of Parent-Teacher Associations of the Central and Western District

通訊地址：香港 郵政總局 郵政信箱 8459 號
傳真：2875 0857 電郵：fpta_cw@hotmail.com

Mailing: Hong Kong General Post Office, GPO Box No. 8459
Fax: 2875 0857 e-mail: fpta_cw@hotmail.com
Letter Ref: 23June05

3. 大多數家長期望子女入讀英中，以便日後順利銜接大學課程或到海外升學，這已是不爭的事實，故教統局應容許學校自行決定教學語言，亦應容許課堂上採用母語作輔助，而不應一刀切強行英中全面採用英語授課。
4. 未達標的英中轉中中機制對「一條龍」學校不公平，隨著出生率下降，85%的數字將會是不切實際，定得過高。如要英中轉車，須考慮學校是否有效提升學生的英語水平(可參考會考英文科的成績作指標)，這公平、公正的做法，才可令家長信服。
5. 新修訂的教學語言最早於 2008 年 9 月實施，57%家長選無意見，但同意的家長卻僅佔 30%，這明顯表示家長對新修訂的教學語言政策不清楚，反對的家長希望能推遲到 2010 年實施，顯示家長對新政策缺乏信心，因此教育統籌委員會須仔細考慮家長的意見，重新修訂此政策。
6. 新修訂的中一派位機制最早於 2007 年 9 月實施，59%的家長表示無意見，有家長表示不明白新修訂的內容，極可能大多數家長亦不了解，建議教育統籌委員會須再努力向家長解釋並須廣泛諮詢家長的意見。
7. 大多數家長不同意採用「中一入學前測驗」來調整校內成績作派位工具，這是以別人的成績來決定自己的派位結果。有家長覺得自己孩子的努力給別人享用，既然兩方都不贊成，為何不以個人成績獲派中一學位。雖知升中試會引起過分操練，但以公平為原則，故頗多家長建議恢復升中試。
8. 教育改革、新修訂政策等，已令家長、學生及老師疲於奔命，不勝其煩，備受不必要的壓力。雖知十年樹木、百年樹人，教育政策應持之以恆，不應三年一小改、五年一大改，為教育添煩添亂。
9. 由於出生率下降，新修訂的「中學教學語言」中所提到英中須有 85%學生具有英語學習能力是一個不切實際的數字，更嚴重影響「一條龍」政策。這顯示工作小組未有深思熟慮地研究政策的可行性，而出現種種的矛盾。「中一派位機制」更被多數家長反對，使家長情願子女再接受被操練之苦，仍要選擇以前的升中試派位方法。從問卷調查的家長意見中可見，上述兩項之新修定政策，均須再作廣泛諮詢及討論，不應急於一時進行，更不應以學生的前途作賭注。

全書完

中西區家長教師會聯會
第五屆理事會
二零零五年六月廿七日

註：如須跟進資料或查詢，歡迎與本會會長馮祁梅娟女士聯絡